

■百姓记事

我追巴老这颗「星」

□彭辰阳

□任随平

巴老不是什么明星,但我愿把他当作“星”来追。我的家乡江苏省射阳县(部)级以上劳模有126名,其中全国劳模8名。这当中,最著名的应是第5届全国人大常委、原新塍公社新潮九队生产队长,今年已93岁高龄的巴一恺。遗憾的是,这位闻名全国、在射阳县家喻户晓的典型,我这个做了多年宣传工作的“新闻人”,却一直没有机会谋面。不久前,我打听到巴老现在就住在县城的养老中心,立马冒着酷暑,去见这位我仰慕已久的人。

巴老识字不多,淮海战役他作为民兵踊跃支前,冒着枪林弹雨推独轮车辗转苏鲁豫3省,1948年在火线入党。解放后,他回乡任生产队长、大队书记、公社副书记,把战争年代那一股热劲投入到家乡建设中。特别是探索出在麦田里套种春玉米,在玉米田里又套种红薯这个“两熟改三熟”的栽种方式,至1970年,把新潮九队原来亩产只有三四十斤皮棉和二三百斤麦子的盐碱地,改造成旱谷满产一吨粮的“棉粮仓”,创造了全国产粮史上的奇迹。40多年前,新潮九队集体储备粮20多万斤,队里不仅有公共食堂,还在全国农村率先建立了居民点,50多户社员全部住进了公房。前来参观者络绎不绝,县里还专门在新潮大队建立了接待站。

当时的盐城地委、江苏省委等多位领导先后多次前来视察,有一位省委书记一个星期来了两次。时任县委书记的李子健到了外地,逢会必讲“问询射阳何所有?射阳捧出新潮九!”

当时还有这样的顺口溜:“吃了五谷想六谷,有了两熟改三熟”;“唐宋元明清,没听说粮食(亩产)两千斤!”老百姓就是用这种朴素语言,称赞巴一恺。

当年在县委宣传部工作的老新闻工作者裴艺元、顾长清回忆说,那时,新潮九队在农业规模化、机械化、现代化、生态化方面也走在前列。上世纪70年代,队里就买了拖拉机、收割机,用草把诱蛾杀虫,减少农药污染,食堂用沼气生火做饭。著名作家陆文夫在这里深入生活几个月,吃蔬菜都是无公害的,黄瓜用衣服揩揩就咬。上世纪80年代,射阳皮棉、水产双超百万担,多次夺得全国棉花状元县,这与有巴一恺这样的先进典型引路有很大关系。

早在1963年,巴老就到上海出席了华东“农先会”,听周总理作重要讲话,并受到毛主席接见。《上海解放日报》发表了通讯《种棉花,学老巴》。巴老早在上世纪60年代就出了名。1978年,巴老出席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并当选为常委,当年还出席了全国科学大会。1979年,他又当选全国劳模,从邓小平手中接过奖状。

巴老说:“是党和人民的信任,让我这个泥腿子走进人民大会堂。要说荣誉,那是全县百万人民的荣誉;要说地位,那是新中国提高了农民的地位。”

有一次,省人大召开常委会选举代表团团长,省长顾秀莲请巴老第一个发言,巴老畅所欲言,意见最终被采纳。巴老发自内心的说:“新中国真正是让劳动人民当家作主的社会。我对国家并没有多少贡献,现在,政府每月还发给我这个泥腿子5000多元退休金,这在旧社会是无法想象的。去年,我的腰跌伤了,县委领导又专门登门看望,说我是射阳的有功之臣,专门安排我住进县养老中心,这里的条件和服务比宾馆一点都不差。”

我眼前的巴老,身板硬朗,气色很好,声音洪亮,只是双耳听力不太好。我对着他的耳朵大声说:“巴老,现在社会上许多青年人追星,我是农民的后代,在射阳,您一直是我心目中的‘星’,您能为我签个名吗?”巴老说:“签个名可以,但我不是什么‘星’,我永远是个农民。”说完,他戴上眼镜,拿起钢笔,一笔一划地在我的采访本上写下3个大字:巴一恺。

■品味乡村

山野谣

□任随平

我总觉得,那些葳蕤在山野的草木,一定是天空养育在大地上的文字,它们沐风栉雨,一日日生长成熟,将流转的岁月从舒缓走向跌宕起伏,幻化出一首首绚烂迷人的山野谣。山风是奔跑着的音符。它们不知是山野的哪只大手抚出的,从山间地头涌出来,挤进村巷,翻过墙院,穿过杨柳林,绕着场院打滚,在废日的草垛上舞蹈,弥散着。起风的时候,也是孩童们追逐奔跑的时候,他们三五相约,迎着风,顺着村巷追我赶,没有目的,只是自由地奔跑着,追赶着风,又像是被风追赶着,笑声随风奔跑着,萦绕在村巷深处。跑到最后,风什么时候停下的,孩子们脚步什么时候停下的,只有村巷两边的高树知道。

很多时候,风跑过去,山雨就来。斜织的山雨是多变的旋律。不知不觉间,雨云就盖过了村庄,盖过了青青瓦舍,在广袤的村野上空架起一座巨大的穹窿。不几时,斜了身子的雨丝就顺着瓦檐落下来,丝丝缕缕,如梦似幻,举首望过去,就像古筝的琴弦,被树梢弹拨着,被鸟雀的翅羽弹拨着,被午后宁谧的时气弹拨着。牛羊伸长了脖颈,试图将头伸出围栏,试过了几次,缩回了头,转几个圈,长长地叫几声,唯有这叫声挤出了围栏,和着雨声在圈舍周边飘荡。山野万物浸润在雨中,湿了容颜,湿了梦幻,场院里的草垛上密密层层落了雨珠,悬浮着,垂挂着,亮晶晶的,缝缝了眼睛远远地望着,那相互叠加的秸秆上似乎生出了一层细密的绒毛,随风拂动着,像刚醒过来的梦。

至于烟雨裹挟里的鸟雀,不必说,一定是抚琴的高手。我喜欢烟雨朦胧的村野,亦喜欢在雨中漫无目的地行走。很多时候,我驻足雨巷,静静地观望一群鸟雀,倾听它们的聒噪。它们总是三五成群地落在屋脊上、瓦楞间,此起彼伏地跳跃着,每隔几秒钟,就叽叽喳喳地叫几声。灰鸽子是乡村的歌手,它们一旦从悬崖边起身,就有箭一般的速度,猛然俯冲而下,穿过村巷高处,突兀地鸣唱一声,这歌声就久久地回荡在村巷上空,像男高音,高亢有力,让人心中充满了力量与憧憬。

当然,在这样的风景里,少不了荷锄而归的人,沿着村巷漫步而来。村野的暮色就跟在他们身后,拖着长长的影子,他们不紧不慢地拐过村巷,在门前的草棚里立了锄,转身走进庭院,暮色就跟进庭院。这时候,厨房里传出叮叮当当的锅碗瓢盆声,饭菜的香气从窗棂间弥散出来,在整个庭院里氤氲着诱人的香气。屋顶的烟囱里,含着草木香气的炊烟,还在幽幽咽咽地萦绕着,不肯散去。对屋的灯亮起来了,暗夜如期而至。

夏日山野,不就是一幅铺陈在大地上之上的巨幅册页吗?山间流淌着的,不就是迷人的音符吗?从白天到黑夜,山野以其不同风貌尽显其自然之美,同时也生出许多诗情画意。

■光影记录



沂蒙百年古村非遗秀

近日,来自青岛职业技术学院的学生们,在有600年历史的山东省沂南县马牧池乡常山庄村,进行了一场“情系沂蒙”时尚蜡染作品走秀,向革命老区群众展示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独特魅力。非遗蜡染与古村相遇,气质完美融合,尽显古拙独特,惊艳了沂蒙,美醉了山村!

郑树平 摄

■乡土人物

“假小子”二妈的故事

□许贵元

农村老家的二妈,是与我家乡山连房山的邻居。现在二妈已80岁出头了,但仍然耳不聋、眼不花、背不驼、腿不软,走路来一点儿晃悠悠的影子都没有。

二妈年轻的时候说话嗓门就高,特别泼辣能干,手脚也很麻利,能吃苦耐劳,为人仗义大方。有“生产队”的时候,二妈就拿和男劳力一样的工分。由于家里家外都是一把硬手,所以在村里比较“出名”,乡亲们送给她一个绰号——“假小子”。

年轻的时候,二妈特别内秀,心灵手巧,纳鞋底、做布鞋是“拿手活儿”。别的农妇,三五天才能做好一双新鞋,可二妈一两天就成。她白天下地劳动,晚上在昏暗的煤油灯下纳鞋底。一双鞋底纳好,一般都要穿两三千个扣眼。鞋底纳好后,上鞋帮子更是一道“精工细活”,鞋底和鞋帮必须严丝合缝,如果不和拢、对不齐,将前功尽弃。因为二妈做的鞋子结实、合脚,村妇们都很羡慕她。有一年,村书记评上了县劳模,“五一”要去县城参加劳模表彰大会。穿的新衣服倒是有,就是脚下的鞋子有些破旧。于是,他便找到二妈,让赶紧给他做一双新布鞋,二妈二话不说就爽快地答应了。第三天中午,她拿着做好的新鞋送到了村书记的家里。

据说,二妈当年还当过生产队的代理“车把式”呢!在那个年代,大马车、老牛车可是生产队的半个家当和财产,社员们都很珍惜的。二妈所在的生产队只有两套半新不旧的马车。有一年,正在收秋的节骨眼儿上,一个“车把式”有病住进了医院。生产队长决定在年轻力壮的男劳力里临时选一个“车把式”。早晨上工派活时,生产队长一宣布此事,二妈挺身站出来:“我来试试!”话音刚落,大伙就笑了起来。饲养员抢话说:“赶大车是技术活,是男劳力的事,你一个妇道人家连鞭子都不会甩能行吗?”“妇女咋地?新社会男女都一样,这个‘车把式’我当定了!”只见二妈从队部院内存放的马车上,抓起赶车的鞭子高喊一声:“请大伙闪开点!”“啪”就左抽右甩了两鞭子。这下大伙惊呆了,都不出声地频频点头默许。队长一看这场面,只好笑着表态说:“那就先试试?大伙说中不中?”

就这样,二妈当上了临时“车把式”,精神抖擞地穿梭于农田的土路上。无论拉玉米棒、玉米秸秆、高粱、谷子、豆子还是农家肥,二妈装车、卸车一点儿不差样、不含糊。而且到点儿出车和收车,每天都把马车收拾得干干净净。一个秋天下来,没有出现过事故,马车安然无恙。待“车把式”病好出院,二妈才不再赶车。二妈当“车把式”的事,一时间被村里传为佳话。后来才听说,二妈小的时候,在山东农村老家跟随父亲学艺,熟悉各类鞭子,是名副其实的“练家子”。

还有一件有趣的事。每到春天,越冬后的小麦需要及时浇灌“返青水”,可是,生产队就有两眼机井,家家户户需要提前排队,或组织“抓阄”确定前后次序。但有的农户总想抢先一步浇水,因为没有按照排号的顺序来就引发了纠纷,两家还动了手,队长出面说合调解也无济于事。这时,二妈挺身而出,把两家人叫在一起,劈头盖脸地训斥了一顿,并且告诉他们:“反正你们两家的浇水垄沟是从我家麦田穿过的,你们要是还闹,我就把这段垄沟堵上或扒开,看你们还浇水不!”两家人听了面红耳赤,一时间都没了词。事后,大伙都说,二妈不怕得罪人,敢出头露面化解矛盾,真是巾帼不让须眉啊。

二妈年轻的时候,有好多故事,每当村里的人们议论起二妈,没有一个不竖大拇指的。随着岁月流逝,二妈已入耄耋之年,可依然精神抖擞、童心还在。村里根据二妈的家庭现状,决定给二妈申报个“低保户”,二妈一听就急眼了,风风火火地找到村书记当头一棒地说:“你们村干部都知道,我膝下4个儿女,有3个在外头做事,我和老儿子、儿媳在一起和和睦睦,日子过得好好的,吃穿住都不愁,手里还有钱花,给我申报哪家子低保?”就这样,二妈把“低保户”的名额硬是让给了别人。

二妈有讲不完的动人故事。在二妈身上,我们晚辈们可以学到很多东西,尤其是一些为人处世、做人做事的朴素道理。

■百味人生

桑梓情深

□胡洋一

阳光透过薄薄的云彩,奔向大地,大街上人潮涌动,难得的好天气啊!“卖红薯啦,新出的红薯啊,又香又甜。”我不由自主地回头,看向声音的来处。于是,就想起了我家乡的红薯,也不知还是不是原来的味道。

我走到卖红薯的摊前,问:“大爷,您是哪里人啊?”“卢龙的,我们自家地里种的,没打农药,这不是对你们那个绿色的要求吗?”我重重地眨了一下眼睛:“大爷,那您给我来俩吧!”“好嘞!”他用一双长满老茧的手,捧出两只胖胖的红薯。接过,打开,张大嘴,闭上眼,咬一口,那滋味……

“哟,孩子,慢点吃,哪有你这样狼吞虎咽的啊,没半点读书人的斯文。”我微微抬起眼,奶奶?我的眼睛瞬间瞪得老大。“行啦,红薯是不多,都给你留着呢,又没人和你抢。”“我们明天还去地里捡吗?我还想吃。”“去,只要你想吃啊,咱就去。”恍惚间,我们到了地里。我和奶奶背着小筐子,手里拿着小锄头,弯着腰走在地里,用锄头左翻右找,去“拯救”那些被人遗忘的小红薯。

“啊,挖到了!”我扔掉锄头,用手挖两把土,蹦出了一个迷你小红薯。我把它扔进筐里,开心地继续向前。太阳落山,我们回到家,把红薯放进灶堂,烧熟了吃。印象里,那是我吃过的最好吃的红薯。

云层渐渐厚了,遮住了太阳,天阴下来……我睁开眼,街上依旧车水马龙,眼角竟流出了眼泪。“小伙子,怎么哭了,不好吃吗?”大爷有些急切地问。“没,挺好吃。”“就是嘛,自家种的。”“大爷,咱那儿种的这个还多吗?”“不多了,岁数大的种不动啦,小年轻们都嫌累,挣得钱还少,不愿意干这活,都打工去啦。明年啊,我也不干了,老啦,儿子接我去城里养老。”“那您愿意去吗?”“没啥不愿意的,老伴不在了,怕他们担心。”我点点头,回身,已没了逛街的心情,往回走。

雨下起来了,淅淅沥沥的。我小跑着往停车场方向,脸上不知道是雨水还是泪水。打开车门钻进去,雨倾盆而下,我也泣不成声……

泪眼婆娑中,我仿佛又看见了那片土地,有一老一小,肩背小筐,手拿小锄头,弯腰向前行走着……

■故人故事

我为班长代笔谈恋爱

□王延吉

俗话说,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。在我们每个人的情感世界里,或许多少有点私密,包括性格和生活上的难言之隐,不好说的钟情与怀春的罗曼蒂克史。而我写的第一封情书,是在辽东半岛军营,为班长代笔写家信,并且为班长保密了40多年。

班长比我3年当兵,一位浓眉细眼的山东大汉,憨笑中带着胶东农村口音。听他说自己没念几天书,跟随父亲来到黑龙江省尚志县农村。他当兵后,除了在新兵连打过枪外,下到老兵班就一直在连队炊事班喂猪,前两年是班长给他写家信,第三年是一位炊事员帮忙,我是他的第三任“私人秘书”。因为他连写自己名字都挺费劲。

我当新兵的1977年春天,刚下老兵班时大部队还没外出施工。不久,大部队出征之后,我被派到鸡冠山火车站看马草,此时班长的农村老家正在给他张罗对象,人选是老家的一位民办教师。班长对人选很满意,可整不明白人家来信内容,于是,指定我替他代笔写情书谈恋爱。

我每次从鸡冠山回营房取粮油菜,都让我先念来信,然后嗑嗑巴巴地说几句回信内容,拿了纸笔叫我替他写回信。遇到活忙事多时,他会把我反锁在库房里,小声叮嘱我:“谁问干啥都不能说啊。”

我当时还没处过对象,也没啥花花草草,嘴上叼着班长给点燃的香烟,在烟雾缭绕中冥思苦想,搜肠刮肚琢磨写回信的技巧。每一封回信都要先在对方来信中寻找“火花”,带着激情和想象力夸奖对方,大谈生活哲理并展望未来。为了显示思想境界和文学修养,还将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小说中主人公保尔那句经典语录抄到信里。

每次写完信我都会读给班长听,他听完后脸上泛起微红,忙三火四地拿起信封贴邮票,哆哆嗦嗦地将信塞进我上衣口袋,随我出门站在连队操场台阶上,目送我走出营区,消失在



《仙境》

苗青 摄

山坳里。

班长不会抽烟,我每次给他写完家信后,他总会给我一散把烟卷,这是平时别人给他敬烟专门为我攒下的。一次,班长听我念他的对象回信时坐立不安,她在信中谈解放军大学校好,培养出来的人素质高,什么终身老师忠实伴侣的,把班长听得吧嗒吧嗒直掉眼泪。

他对象在信中提出要来部队,说是想体验一下军营生活。班长听完有点麻木了,当时兜里没钱确实心慌,驻地又是一个穷山沟,根本不是大城市丹东。找人代写情书一事恐怕也要露馅,叫我赶紧写回信不来。

我写回信自然是娓娓而谈,说什么部队正在中朝边界执行特殊任务,保密要求暂时不接待亲友来队等等,说好年年底回营房一定邀请她来部队玩玩等等。其实班长当时就在瓜地沟北坡领我们种地。

班长是在当年的年底复员,我就此结束了兼职私人秘书工作,不久被送到团的骨干轮训队学习。后来听他留队的同年老乡讲,班长是先回黑龙江农村父母家,领结婚证并住了一晚上,第二天回山东老家。此事我一直没有泄密。若按时间推算,如今老班长的孩子得40岁以上了。

我也人到暮年,很想念我的老班长,也想看看嫂夫人。也不知道她是否清楚,一直跟她通信的人,不是老班长,而是他的下属——我。

■口颐之福

□李仙云

夏日饴饬滋味长

每到炎炎夏日,就会想起我和母亲、姐姐盘腿坐在大门口巷头的凉席上,有滋有味地吃着喷香爽口、筋道滑溜的荞面饴饬;大爷则端着青瓷大碗,圪蹴在大门口,满心欢喜吸溜着那胜似“饕餮大餐”乡野美食的场景。这年少时的记忆,总让一份乡愁萦绕于心间。

大爷爷是我们这个家族的“文先生”,他年轻时曾教过私塾,爱引经据典,讲大道古理。那年盛夏酷暑之时,大爷爷的曾孙子满月,宴席之最让人稀罕的就是凉拌荞面饴饬。大家你一口、我一口,正吃得有滋有味时,大爷爷不紧不慢地开腔了:“这饴饬大家甭小看,元朝的农学家王祜在他书里都写过,起先叫‘河漏’,都有600年的历史了。据说是由咱渭南一个老汉创出的,连乾隆皇帝都好这一口。这当年可是贡品哩……”不等大爷爷说完,一大盘荞面饴饬就已盘底朝天了。

在家乡渭北旱塬,伏天最消暑解馋的美食莫过于那碗细长美味的凉拌荞面饴饬。“饴饬床子”是制作饴饬的必备工具,它笨重地搭于灶台之上,因为压饴饬是个力气活,每次拉开压杆,母亲将事先揉好的面粉子塞入饴饬床子的圆孔内,然后由哥哥来完成压制。记得有次他逗趣,把绕着锅台急得团团转的我,抱到压杆上,结果像坐在跷跷板上一样,随着吱吱吱吱的响声,细圆的饴饬就如母亲在织布机上的纱线般,从一个个“饴饬眼子”中齐刷刷地落入沸水锅中。爷爷则坐在灶台下一边烧火搭炭,一边拉着风箱掌握火候,一边还忙不迭地进行“技术指导”。

每次母亲用箢篱把刚从滚烫开水锅里捞出的饴饬放入凉水盆,我就迫不及待地要尝鲜,在母亲身边不停地哼唧着。母亲禁不住我的死磨硬缠,就利索地盛起一碗,放入葱花、油泼辣子和醋蒜水,然后用筷子蘸一点芥末放入。每当此时,我的哈喇子都不知在口里转了多少个来回了,尝一口,珍馐美饬都不换。

如今,我离开家乡已经20多年了。然而,那一碗三伏天清凉美味的荞面饴饬,在漫漫岁月的那头,早已浓浓乡愁和对流年往事的眷恋,植入了我的生命中,成为我魂牵梦绕的记忆。

■灯下小品

□李晚

打开重庆纳凉之门

重庆,两条大江在壮美雄阔山峰中的汇聚,让一座城在海声隐隐中奔流,在水汽袅绕中蒸腾。寒来暑往,如果在一年四季中,为重庆城描绘一幅最自然的日常面相,那么我选择在夏天。重庆是全国闻名的夏日火城,它早已经不仅仅是指夏天40摄氏度以上的高温气候,这热情奔放的都市,在它流动的韵律里,自然气候与城市人流中迸发出的能量,如长江与嘉陵江之水的交融,让一座城在夏日天空中,浮现出一个季节里的生动表情。

这种生动的表情,是从夏日晨曦擦亮天幕开始的。比如住在重庆城的柳大爷,他早晨5点起床,用豆浆机为全家5口人做豆浆。黄豆是从乡下买来的,经过一夜浸泡,等待着经过主人之手,温情地化身为乳白的汁液。

柳大爷今年84岁了,在重庆喝了一辈子豆浆。以前他是在街头巷尾的馆子里喝一碗豆浆,再吃上两根油条,尔后开启一天的生活行程。他坚信,在夏日喝上一碗豆浆,可以消暑。人在夏天,脾气也容易急躁,得从食物上来想办法,因为食物似乎也一直与人的性情相倚。像柳大爷这样在家里亲手制作豆浆、熬绿豆南瓜汤消暑的重庆市井人,主要是上了年纪的人。重庆城里更多的人,在早晨马路上的滚滚车流里,早早捆绑上了陀螺一样旋转的生活,街头馆子里来一碗牛肉面、豌杂面或肥肠面,也许是他们夏日早餐最终的选择。

当日头升起,为这座蒸蒸日上市撑起绿伞的,是遍布重庆大街小巷里的黄葛树,它俨然成了这座城的“市树”和精神象征之树。黄葛树的种子还没有一颗蒲公英种子那么大,它在风中飘落,也能够顽强生长,尤其是它那发达的根须,一方面紧抓泥土石缝求生,一方面哪怕是裸露在外面,依然能够吸收日光雨露中的养分恣意生长。

注目一棵参天黄葛树如巨型龙爪盘根错节的根须,一个傲气的人也许会变得谦卑。在重庆的马路边、山坡旁、石缝中、陡坎处、岩壁上,那些冠盖如伞、悬根露爪、古态盎然如老僧入定的老黄葛树,安然盘腿而踞在重庆这座山城的角角落落。每一颗黄葛树,都寄托着重庆人的情感,甚至有着埋在命运深处的悲欢故事。

重庆夏天宵夜的命,是重庆火锅给的。重庆最勾魂最家常的纳凉,其实还是在满城灯火里满嘴流油地吃火锅。重庆被称为火锅之都,从重庆南山上市著名的“一棵树”景观处俯瞰这座都市,两江环抱中的重庆,俨如一个热气腾腾的火锅,簇拥着这座气象万千之城。在夏夜的重庆,火锅的浓香氤氲了全城,街头老字号的火锅店,装修气派的火锅大厅,香飘四溢的火锅里翻滚着毛肚、血旺、猪肝、猪腰、猪黄喉、鸭肠、耗儿鱼……一桌子人齐刷刷举筷,伸入火锅中捞起这些烫熟的食物,在各类调料汇聚的味碟儿里滚一下后,趁着热气送入嘴里,在一团热气的烘托中,你就可以和吃得大汗淋漓的重庆人一起享受美食,在酒意微熏中掏心掏肺地聊上几千年的家国之事了。

重庆人为什么喜欢在夏日里吃火锅,还把这作为休闲纳凉的一种生活方式?养生专家给出了一个美好的解释,说重庆人生活在两江相拥中,夏日里湿气缭绕,吃火锅可以除祛身体里的湿气,达到养生的目的。

重庆人的夏日纳凉,当然还有去游旖旎的大山大水深峡幽谷中的,不过我总觉得那不是重庆人的特色,也不是重庆人耿直豪迈的性格。在热浪中穿行于城,在暑气中安享惬意生活,自有幽凉的风从心上徐徐吹来,为重庆的夏日时光,镀上一层迷人的色彩。